



大会

第三十届特别会议

正式记录

第二次全体会议
2016年4月19日星期二下午3时举行
纽约

主席： 吕克托夫特先生 (丹麦)

因主席缺席，副主席冈萨雷斯·佛朗哥先生（巴拉圭）主持会议。

下午3时05分开会。

议程项目7（续）

一般性辩论

主席（以西班牙语发言）：我请印度共和国财政部长Arun Jaitley先生阁下发言。

Jaitley先生（印度）（以英语发言）：我很高兴今天在此同各位代表一道参加本次历史性特别会议，共同审议继续在全球各地构成挑战的世界毒品问题。

我们是在2009年《关于开展国际合作以综合、平衡战略应对世界毒品问题的政治宣言和行动计划》获得通过7年之后召开本次会议的。我们也是在《2030年可持续发展议程》（第70/1号决议）获得通过仅仅几个月后召开本次会议的，该《议程》将指引我们为建设和平、繁荣和安全社会所作的努力。世界毒品问题影响了我们实现2030年集体《议程》各项目标的能力。这是一个需要进行跨界协作的全球性问题。

国际社会通过的关于毒品的三项公约发挥了限制和管理毒品问题的良好作用。它们为会员国微调其国内法律提供了足够的灵活性，以便适应二十一世纪的现实和挑战。我们坚信这三项国际禁毒公约在处理和打击世界毒品问题方面的核心地位。我们坚信这些公约为把毒品问题人性化提供了充分的余地。

恐怖主义今天构成了对文明社会最危险的威胁之一。恐怖主义不分国界，恐怖分子继续在各大洲袭击城市和无辜平民。毒品贩运与恐怖网络之间日益增长的联系危及各区域的和平、安全与稳定。我们必须继续强化我们与这些罪恶进行的集体斗争。

印度坚定致力于联合国关于毒品问题的三项公约。作为几个世纪来世界合法鸦片原料供应国和传统合法鸦片种植国，印度充分意识到它在消除任何非法种植、减少需求以及执行预防和实施措施方面的责任。

但是，国家努力无论多么有力和真诚，都不足以处理毒品问题。该领域中的双边、区域和国际合作是至关重要的。需要进行广泛国际合作的这种领域之一，就是对新型精神活性物质的出现和滥用采取协调一致的行动。印度认识到前体化学品合法贸

本记录包括中文发言的文本和其他语言发言的译文。更正应只对原文提出。更正应作在印发的记录上，由有关的代表团成员一人署名，送交逐字记录处处长(U-0506) (verbatimrecords@un.org)。更正后的记录将以电子文本方式在联合国正式文件系统(<http://documents.un.org>)上重发。



易的全球重要性，以及有效控制用于制造毒品的前体化学品的非法贩运的必要性。

目前正通过公共卫生办法采取几项步骤，以加强减少供求的活动以及治疗和后续护理设施。印度致力于确保供应用于医疗和科研用途的管制物质，同时防止其作用、滥用和贩运，并确保为癌症患者和滥用毒品受害者提供姑息治疗、缓解疼痛和阿片类药物替代疗法的药物。2015年5月，印度为消除监管障碍发出了关于基本麻醉药物统一和简化规则的通知。

毒品贩运和其他跨国有组织犯罪所产生的洗钱、非法资金流动和犯罪盈利仍然是主要挑战。只有通过扰乱其资金流动才能有效捣毁犯罪网络和贩毒集团。我高兴地指出，印度与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于2015年11月在新德里主办了“网络联网”会议，以便能够在这方面进行快速的区域间合作。

为进一步加强旨在打击区域中的毒品和洗钱罪行的区域合作，印度在与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的协调下，正处于建立一个叫作南亚区域情报和协调中心的南亚区域协调中心的后期阶段，其创始成员是印度、尼泊尔、不丹、缅甸、孟加拉国、斯里兰卡和马尔代夫。

今后三年里的任务确实是艰巨的。我相信，本届特别会议及其成果，将为在我们有生之年实现无人吸毒的世界和实现我们希望的可持续未来的国家、双边、区域和国际行动提供新的动力。

主席（以西班牙语发言）：我现在请瑞士联邦的联邦委员兼联邦内务部长Alain Berset先生阁下发言。

Berset先生（瑞士）（以法语发言）：上届关于毒品问题的特别会议在1998年宣布，“没有毒品的世界——我们能够做到！”今天，一个新范式的轮廓正在形成——把人而不是物质置于毒品政策的核心。这一发展对瑞士而言是非常重要的，应当受到赞扬。因此，我们支持成果文件（S-30/1号决

议，附件）中要求改善获得药物的机会的建议。由于未充分治疗疼痛而给病人造成的痛苦，是国际毒品管制制度不可接受的副作用。纠正这一局面是一个人道主义头等大事。

同样，要求不用毒品不能而且也绝对不可以是我们处理毒品消费的唯一对策。我们也必须采取切实措施，缓解毒瘾对人和人和社会造成的邪恶影响，包括感染艾滋病毒和其他传染病的风险。因此，减少风险是毒品政策的不可缺少的支柱。它是与预防和治疗并驾齐驱的不可或缺的支柱。这种减少风险的措施必须与压制措施进行协调。我们知道，压制公开的毒品市场会增加健康风险。只有在警察机构和公共卫生机构之间进行密切合作，才能成功执行一项综合和平衡的毒品政策。

我曾提到，为了把个人置于毒品政策的核心，需要人性化的刑事司法。在这方面，瑞士重申，我国反对在任何地方和任何情况下使用死刑，并且我们对于获得通过的成果文件（见A/S-30/PV.1）没有列入死刑问题感到遗憾。今天上午通过该文件时，我们曾有机会提出我们关于这一点的立场。不能允许死刑这一无效措施仍然被用来应对涉毒罪行。

我们必须抓住本届特别会议以及《2030年可持续发展议程》（第70/1号决议）为我们提供的机会，执行一项把人置于核心位置的国际毒品政策，一项基于健康和人权的政策。

主席（以西班牙语发言）：我现在请法兰西共和国城市凝聚力、青年和体育部长帕特里克·坎纳先生阁下发言。

坎纳先生（法国）（以法语发言）：法国完全赞同米米察专员以欧洲联盟名义所作的发言（见A/S-30/PV.1）。

使用毒品对公共健康，特别是年轻人，所产生的不良影响是公认的。世界卫生组织（世卫组织）最近的一份报告证实了这一点。

我们非常了解毒品贩运对我们安全与法治构成的威胁。暴力与贩运结伴而来。毒品贩运也是某些恐怖网络用来资助其行动的方法之一，我们一直在尽力取缔这种行动。不幸的是，法国的情况使它完全有理由作出这样的声明。

面对这一对健康、社会和安全构成的三重威胁，法国正在执行全面和综合的对策——不仅打击贩运和洗钱，而且还促进预防、医疗和康复。三项国际公约都建议采取这样一种全面的方法，这些公约为我们提供了一个共同的法律框架来协调我们的立法，而且组织我们的合作努力，并能够采用一种适合于缔约国国家和区域情况的对策。这些公约是我们参与行动的基础。这一共同基础必须与尊重人权相结合。

法国重申，我国一贯反对在任何地方和任何情况下的死刑。法国还要求遵守人权领域的国际承诺，特别是《联合国儿童权利公约》和《公民权利和政治权利国际公约》。

说起对毒品问题作出的反应，我谨强调我国充分投入其中的三个优先行动领域。

第一，在卫生领域，法国制定了无数减少风险方案，特别使我们能够大幅减少艾滋病毒的感染率。

第二，通过注重被用于生产毒品的化学前体和加强我们警方与海关的合作，以及发展司法合作，以便摧毁网络、没收贩运者资产并打击洗钱和腐败，我们正在加紧打击贩运和毒品问题造成的非法资金流动。

第三，我们正在加强预防，这是我们武库中的一个关键组成部分，因为它是减少毒品需求的方法之一。正是本着这一精神，今天法国与瑞典、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和世卫组织一道举办了一个关于预防的特别活动。它被称为“先听”——为了了解先要听，然后采取行动。

无论我们的国情如何，我们有着制止毒品贩运的同样的、共同的关切。面对这一严重挑战，我们的唯一选择是携起手来。这就是为什么法国欢迎我们大会今天通过了一个路线图，包括应对世界毒品问题不同层面的各项业务建议。现在要由我们以清醒的头脑，下定决心执行路线图，为我们的青年作出最大努力。

主席（以西班牙语发言）：我现在请联合王国内阁办公厅大臣奥利弗·莱特温先生阁下发言。

莱特温先生（联合王国）（以英语发言）：联合王国欢迎召开本届特别会议，它为加强处理毒品问题的全球方法，以及为有关国际合作的新的政治宣言和行动计划制定明确的路线图，提供了独特的机会，以便在2019年制定一项打击世界毒品问题的综合和平衡的战略。我们必须确保我们的工作与全球可持续发展目标充分一体化，因为《2030年可持续发展议程》（第70/1号决议）和我们为解决毒品伤害所作的努力是相辅相成和互为补充的。

联合王国欢迎成果文件（S-30/1号决议，附件）。它包含了宏伟的目标和所有会员国应当考虑执行的业务建议。

联合王国按照联合国各项公约，正在对毒品作出现代化、平衡和基于证据的反应。过去10年里，英格兰和威尔士的成人和年轻人滥用毒品的现象有所减少，目前正在戒毒康复的人超过了2009年。我们目前正在制定我们不久将公布的新的毒品战略。我们2016年的毒品战略将在我们当前减少需求、限制供应和实现康复的平衡方法的基础上更上一层楼。我们将把毒品作为犯罪的主要驱动力加以处理。

应对新的精神活性物质构成的全球挑战是联合王国的一个优先事项。1月份，我们实行了新法律，即《2016年精神活性物质法》。该法全面禁止生产、供应、进口和出口所有新的精神活性物质，并补充我们更广泛、平衡的对策。过去三年，联合王国一直努力在此问题上展现全球领导风范，其长期

目标是建立一个能切实处理新的精神活性物质问题的可持续国际系统。

我们的工作包括建立新精神活性物质问题国际行动小组，一个由国家和国际组织组成、寻求协调和驱动国际对策的非正式小组。国际社会已经取得重大进展，但有更多工作要做。我们必须加倍努力应对新精神活性物质的挑战，包括为此分享数据、交流政策想法和开展国际合作，将最有害物质置于国际控制之下。

联合国能够在这一进程的每个阶段都采取机智、适度的刑事司法对策。这包括对轻微毒品犯罪行为不实行监禁，而是采取其他惩治办法，将刑事司法和卫生服务结合起来，以确保误用毒品的犯罪者得到所需的支助，并独立制定判刑准则，确保判刑一致和适度。重要的是，联合王国取得了刑事司法适度和健康状况良好的成果，同时保留拥有毒品行为的犯罪定性。

联合王国拥有捍卫人权的自豪历史。作为一个原则问题，在所有情况下，我们都反对使用死刑。联合王国不提供可能导致适用死刑的刑事司法或其他协助。我们将责成由联合王国资助的国际机构遵守这一原则和所有其他人权义务。

联合王国仍然充分致力于减少艾滋病毒和其他血源性疾病在注射毒品者中间传播。到2015年将艾滋病毒传播减少50%这一商定目标并未充分实现，但我们现在有实现这一减少的工具供我们支配。我们有明确的证据证明，世界卫生组织2014年综合指南提出的一揽子措施是有效的。联合王国为成为艾滋病毒预防、护理和治疗的第二大国际资助方感到自豪。我们将继续在此问题上发挥带头作用，包括在6月份于大会这里举行的2016年艾滋病毒/艾滋病问题高级别会议上。

多达55亿人生活在获得控制药品的可能性低或不存在的国家。有太多的人在可避免的痛苦中生活和死亡。联合王国将继续投资支持世界各地的卫生系统。我们将根据全球可持续发展目标和伴随指标

确定的路线图加强国际努力，争取在这方面取得实实在在的进展。

主席（以西班牙语发言）：我现在请新西兰内政部长兼卫生部副部长和养护部副部长彼得·邓恩先生阁下发言。

邓恩先生（新西兰）（以英语发言）：三天后，在我们乘坐列车和登上飞机回家时，世界会问，我们在纽约这里，在大会本届特别会议上取得了什么成就？会向各位代表提出的最重要问题是：作为我们努力的结果，我们集体将有什么可以展示？

我们在前次会议上通过的成果文件（S-30/1号决议，附件）内容广泛，但新西兰深感遗憾地注意到，各方未能就纳入提及死刑的内容达成共识。这一点可能不在成果文件中，但请不要搞错，死刑不属于文明社会。阻止纳入提及死刑的内容不仅没有改变这一事实，而且无助于那些寻求减少毒品所造成损害的人。成果文件谈到重申、再次确认和强化我们的努力，但这些努力除非导致采取具体行动使人们的生活有所改观，否则就是一纸空文，批评者会将此举起来作为国际体系承诺者多而实现者少的进一步证据。

近些年有一个可喜的进展，其形式是从将毒品问题首先当作一项法律与秩序责任，转向注重健康。但是，我们不要满足已有成绩。去年，在麻醉药品委员会第五十八届会议上，我谈到毒品政策三大支柱——适度、同情和创新——的重要性。新西兰已将这些原则编入其处理毒品问题的办法，并将它们作为核心准则纳入我们最近发布的国家禁毒政策。

但是，也许还有第四根支柱被漏掉了，那就是魄力。据我记忆，如果有任何移动，那也是星星点点的移动，这种移动一直是禁毒政策发展的常规，而且并非总是向前移动。尽管这一转移令人鼓舞，但事实上，同全球毒品业相比，我们正在以冰川式步伐移动，因采取严重过时和过度惩罚性

做法而难有作为。因此，我向齐聚在大会堂这里的诸位指出，放眼全球，我们在做法方面必须更具魄力。有些障碍会随魄力而来，因为从来没有重大成功是在未经历失败的情况下取得的。美国大发明家托马斯·爱迪生谈到他研制灯泡情况时说了一句名言：“我没有失败。我只是发现有1万种办法行不通。”

我认为，放眼全球，禁毒政策正接近于其自己的1万次失败尝试，现在是打开启明开关的时候。因此，我说，负责任的监管是减少同毒品有关的损害并在毒品控制办法中取得长期成功的关键。但是，这里的关键词是“负责任”。我们决不可将大胆行事同鲁莽行事混为一谈。政策方面的改变必须确保将造成损害的可能性减至最低限度。当务之急是，任何规范市场的举动都必须是一个由权威机构主导的进程，我们不可处于落后追赶的境地。

当然，此事说比做起来容易。当然，在新西兰，我们曾让没有监管、监察不力的新精神活性物质产业偷偷发展了一个阶段之后，才通过我们的《精神活性物质法》将该产业带入有监管的系统中。该法允许在能够证明此类产品低风险的情况下将这些产品带到市场，这其实是要产业承担举证的责任。

有些国家政府实行联邦制，由各州推行毒品法改革，对这些国家来说，保持适度平衡的必要性至关重要。现在有一些这样的事例：改革主义的大麻政策完全剥夺强有力的规范控制这种物质的能力，这一情况最终损害改革运动，并增加造成损害的可能性。

目前，新西兰的立场是，大麻如果用于医疗目的，则必须经过与任何其他医疗用药同样的测试程序。查明最大医疗惠益并确定最适当的比例、剂量和输送机制只能通过强有力的科学办法进行。否则，我们其实就是在盲目飞行，却希望有最好的结果，这种办法有悖于基于证据的药物政策。话说回来，对于那些患有绝症或体弱多病的人，新西兰的立场是，采取同情性的做法是有道理的，确保这种

做法存在是一个优先事项。新西兰还呼吁制药业在研制大麻基产品方面加快步伐，增加投资。

最后，我要回到我发言开头提出的问题：在纽约这里，在大会本届特别会议上，我们将取得什么成就？答案将见诸于我们看到各国未来几年出现的变化。如果各国继续得过且过，选择易行办法而将难题抛给警察和司法部门，那么答案就是，成就很小。但是，如果变革步伐加快，适当规章就绪，大胆、创新、同情和适度的政策盛行，那么答案就是，有所进展。我想，我知道这两个选项中我更喜欢哪一个。

主席（以西班牙语发言）：我现在请瑞典王国卫生和体育事务大臣加布里埃尔·维克斯特伦先生阁下发言。

维克斯特伦先生（瑞典）（以英语发言）：瑞典完全赞同欧洲联盟委员会代表以欧洲联盟的名义所作的发言（见A/S-30/PV.1）。

瑞典欢迎成果文件（S-30/1号决议，附件）所载的新联合承诺和行动建议。我感谢所有相关各方开展了辛勤的工作。我们正朝着更平衡和更协调的禁毒政策方向迈出重要的一步。注重人的健康早该起步。这项决议帮助发出这一信息。现在必须真正开始工作。

实实在在开展工作的主要责任落在会员国的肩上。毒品以极为不同的程度在世界各地通过暴力、腐败和有组织犯罪威胁人们的安全保障。我们的现实各不相同，但我们人民的健康都面临同样的威胁。因此，我们都必须投资于真正的预防性措施，力求在世界范围确保我们的孩子未来生活健康、成功。

这样一个未来要求我们做得比我们今天正在做的要多得多，尤其鉴于每六个吸毒失常的人中只有一人有机会获得基于证据的适当治疗。我们必须在更广泛的公共卫生方略中确保这种机会和治疗，以及减少风险和伤害的机会。我们必须尽最大努力防止毒品造成的家庭悲剧，而不要寻求让更多伤害他

们的行为符合规章或法律。我认为，任何协调的公共卫生政策都不会包括使人可以获得和可以使用更多有损健康的物质。任何公共卫生政策都不应当引出又一个伤害我们和我们周围人的产品的合法全球市场。

公共卫生政策必须以科学为依据。它必须基于证据。它必须基于持续不断的最新科学研究，例如世界卫生组织关于非为治疗使用大麻所造成卫生和社会影响的报告就显示了这一点。因此，在我们的共同目标中，我们可以在我们各自情况中以及在各国内部和各国之间开展工作。

民间社会可以作出巨大贡献，在支持瑞典为本届特别会议做准备过程中，民间社会就作出过这种贡献。我们并非一贯在我们所有人中间立即达成协议，在任何国家，或在联合国内，情况都是如此。但是，我们知道，注重广泛对话、相互尊重和一切证据是推进政策的因素，必须让那些亲身经历过吸毒失常的人参与其中。

可持续发展目标的目标3.5涉及吸毒和吸毒失常的预防和治疗。因此，我们呼吁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和世卫组织加强合作，以便执行和指导公共卫生方略。我们还呼吁所有人权组织继续参与，向我们这些决策者持续施压，迫使我们保护健康权、儿童权利、妇女权利以及囚犯受到公平审判和适度判刑的权利。

必须根据人权原则执行联合国禁毒公约。这些公约并非平行系统。因此，我们还呼吁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与联合国各人权机构加强合作。联合国系统现在必须具体阐明如何全力支持会员国，不仅要说明有效的方法和需要做的事情，而且还须要求落到实处并取得结果。

因此，我们呼吁所有相关各方齐心协力，务使本届特别会议成果文件所载新联合承诺成为现实。贩毒集团哪招灵在世界范围使哪招。。我们也必须这样做，不是出于失败和绝望情绪，而是为了健康和希望。

主席（以西班牙语发言）：我现在请乌拉圭东岸共和国国家药品委员会秘书长米尔顿·罗马尼·赫尔纳先生发言。

罗马尼·赫尔纳先生（乌拉圭）（以西班牙语发言）：我国代表团团长胡安·安德烈斯·罗瓦略先生因我国出现紧急天气状况而无法前来这里，令人遗憾。

大会是开诚布公进行辩论、对话和达成共识的不可替代的最高论坛。共识只有允许并反映多样性，才可能名副其实。我们用来应对世界毒品问题的各种模式和战略并未产生预期结果。出现了以国家法律和具体情况为基础的新的或延续的办法，以便作出更有效和更人道的反应。

二十世纪七十年代以来推广的我们整个区域的缉毒战争模式基于对国际禁毒公约进行歪曲解释，因而使我们的战略失去了平衡。该模式未能控制这一现象，不但远未做到这一点，有时还造成比毒品造成的损害更严重的损害。

科菲·安南前秘书长展现出巨大智慧勇气，他曾这样说道：

“我认为，毒品毁掉了许多生命，但错误的政府政策毁掉了更多的生命。”他写道：

“缉毒战争没有成功。有人估计，执行全球禁令每年耗资至少1000亿美元，但全球现在有多达3亿人在吸毒，促成全球非法市场每年有3300亿美元资金周转……”

“禁令对毒品的供应或需求没有产生什么影响……对吸毒人员广泛定罪和惩罚以及监狱人满为患的状况，意味着缉毒战争在很大程度上是针对吸毒者的战争——针对人的战争。”

有着精神活性作用的致幻物质历来都是人类的一种资源，在其使用上有多种不同形式与动机，包括文化、宗教动机和现在的商业动机。这些物质被用于促进健康，但也构成健康风险。必须纳入我们思路的新因素是，药物是商品。它们是流通、可消

费而且可产生利润的特殊商品。它们也在非法市场流通，牟取产生巨额利润，那些利润通过洗钱重新进入正规经济。要解决这一问题，市场分析必不可少。

事实似乎已经表明，现行以严格禁止为基础的管制制度存在不足之处，不仅混乱、自相矛盾，甚至带有损于实现国际药物管制公约中提出的最终目的。我们虽然希望各国遵守公约，但也希望这些公约明确、准确，前后一致。

这种物质构成严重的健康风险，但我们未能有效地管制这种物质的流通，同时确保尊重权利。实际上，现在所采用的管制机制与执法机构增加了危险的程度。我们在此重申，公约的最终目的是维护权利——享有福祉与健康的权利、为医疗和科研用途获得受控物质的权利，以及缓解疼痛、减轻伤害及开展合作以妥善使用药物的权利。

特别会议的筹备进程引起了一场讨论，我们对此表示欢迎。但这场讨论没有在已经通过的协商一致案中得到充分的反映。包括乌拉圭在内的许多国家认为有些方面未充分触及，例如迫切需要暂停对毒品犯罪处以死刑的做法，以确保罪与罚相称，不将持有和吸食毒品视为犯罪，继续重视减少伤害与风险。

以协商一致方式通过的成果文件（S-30/1号决议，附件）虽有不足，但仍构成向前迈出的一步。文件明确确认，三项国际禁毒公约为各国按照本国优先事项和需要制定和实施国家禁毒政策提供了足够的灵活性。但促成本届会议得以举行的筹备进程最重要的部分是它为辩论和对话提供了环境，而此一环境已在促成一种着眼于多样性的新的共识。当前提议的新措辞要求构建一个无人吸毒的社会。应当允许行使自由，承认减少伤害是防止吸毒的良策；承认市场规范不可或缺，正是为了防止任何形式的吸毒。减少风险和伤害可以成为解决供应和需求问题的一种模式，它有着以人为本的优点，可确保尊重权利。

乌拉圭从战略角度考虑需要规范所有市场的问题。我们正在实施一种全面办法，例如导致我国于2006年对匿名离岸作业公司市场进行管制，取缔了这类公司的离岸作业。我们建立了多种工具以切断贩毒的基础。另一方面，我们还规范了烟草市场，我们现在正在规范酒精市场，尽管市场阻力很大。

乌拉圭正在行使主权，按照我国《宪法》和法律的规定与所有国际文书，采用全方位做法制订管制大麻市场的模式。乌拉圭有着强有力的机构保障公众健康。我们建立了连续不断和严格的评估制度。新方法适合我们的历史与乌拉圭的文化特点和传统。我们并不宣称拥有适用于其他国家的解决方案。目前正通过与民间社会组织好地区国家进行对话，并与共和国大学、研究中心和卫生保健专业人员协会合作执行这项计划。国际麻醉品管制局刚刚对我国进行了一次访问。双方进行了一次很好的对话，其内容不止于涉及各公约的意见争议。麻管局已表明它有兴趣跟踪我国的举措。

那场禁毒战已经告终。那是一场毫无意义的战争，它以严格正统做法为依托，带有僵化的禁欲主义和单轨思维特征，但此种思维也已经结束。我们荒谬地对药物宣战，提出要消灭所有药物作物，建立一个反面乌托邦的无毒品世界。那场战争之所以毫无意义，还因为过分惩罚所涉罪行，使用死刑，把吸毒者视为刑事犯罪分子。不加区别地取缔整个药物链，导致暴力增加，但并没有削弱跨国有组织犯罪。

无区别打击的最大祸害是，它削弱了公正执法的正当性。战线扩大，导致无法集中力量压制最重要的环节：洗钱和有组织犯罪活动。以此种方式管制非法市场还产生了有罪不罚的现象。在此不妨让我们引经据典，但可能也有虚荣炫耀之嫌：

“凡事都有定期、天下万务都有定时。生有时、死有时。栽种有时、拔出所栽种的、也有时。杀戮有时、医治有时。”（《圣经传道书》，第3章，1-3行）。

虽然我是一个无神论者、非神职人员，但我仍引用了这段经文。但是，和平的时代——保障权利，促进健康，从人的发展视角解决世界毒品问题的时候已到。现在时机已到，大会应另辟新途径，确定新的侧重点，建造对话和理解的桥梁。我们必须使人类一劳永逸地摆脱教皇方济各所说的生存边缘状态。

主席（以西班牙语发言）：我现在请塞内加尔共和国外交和海外侨民部长曼克尔·恩迪亚耶先生阁下发言。

恩迪亚耶先生（塞内加尔）（以法语发言）：目前国际社会正在努力落实新的《可持续发展目标》之时，跨国有组织犯罪和贩毒活动继续威胁各国的稳定。事实上，在世界所有地区，贩毒活动造成的严重社会危害包括暴力、排斥、社会机构破裂和侵犯人权。因此，把社会中的个人置于打击毒品政策的核心至关重要。这种政策必须符合国际禁毒公约和其他有关国际法律文书，包括人权领域国际法律文书，同时借助现有授权和这些年来所积累的经验教训，以共同分担的责任原则为基础。

塞内加尔坚决致力于与国际社会合作。我们认为，三项国际禁毒公约构成国际禁毒工作的基石。由于其战略位置，西非尤其受到毒品贩运这个给人们的健康，特别是青年和妇女健康带来灾难性后果的祸患的影响，艾滋病病毒/艾滋病等疾病爆发、吸毒上瘾以及心理失常日益增多就是证明。毒品使用者还易于受到暴力犯罪的影响和因为健康状况不佳而过早死亡，而有关国家日益严重的不安全使这种状况雪上加霜。

另一方面，边界管理疏松、贫困以及政治不稳定等因素都加剧了西非地区的脆弱性，该地区已成为国际毒品贩运的枢纽，消费者的人数增加令人吃惊。这些非法毒品的流动对于我们各国社会进步的危害更因它们危及善治、助长腐败并且与恐怖主义及其筹资、火器贩运、洗钱、海盗行为、人口贩运以及移民偷渡等各种非法活动勾连而加大。

我们必需使地区国家制订和执行打击该祸患战略的承诺，而且必须协同开展集体努力。这种合作的一个支柱是2008年通过的《西部非洲国家经济共同体关于防止滥用毒品、非法贩运毒品和有组织犯罪的政治宣言》和关于西非非法毒品贩运、相关有组织犯罪以及药物滥用的于2013年更新的《区域行动计划》。它为会员国合作打击非法毒品贩运和有组织犯罪搭建了一个框架。

我们处于萨赫勒和大西洋的要冲。塞内加尔把打击毒品贩运和相关犯罪作为我国的一个优先事项。这一承诺具体表现在成立打击非法毒品贩运中央办公室，以提高我们在该领域的机构能力。我们设立了港口联合控制科，以协助达喀尔港的集装箱控制。此类机构还包括打击毒品的部际委员会，我们还加强了该领域的国家立法。2007年，我们通过了一部把毒品贩运定为刑事犯罪的法律，从而使遏制毒品生产、进出口以及国际运输成为可能。

在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和世界卫生组织（世卫组织）的支持下，塞内加尔还采取具体措施，于2014年在达喀尔成立毒瘾问题综合管理中心，以改进我国处理毒瘾问题的国家系统。

各国在本国采取的改进法律框架的措施本身并不足以带来令人满意的结果，因为其外部影响常可危害其它国家。因此，急需加强我们打击该威胁的战略。我们必须处理根源。我们必须在次区域、区域以及国际各级开展强有力的合作。在这方面，必需倡导提高协调连贯性。我们必须加强联合国各机制及实体之间的协调，如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联合国开发计划署、人权理事会、世卫组织以及联合国艾滋病病毒/艾滋病联合规划署。

此外，尽管监禁未能取得预期效果，我国代表团仍认为，毒品使用的合法化与非刑罪化不是最佳选择。这种政策可危及包括非洲国家在内的许多国家在打击非法生产、贩运以及使用毒品方面做出的重大努力。

应该根据个案和具体国家的情况，认真思考在灵活性与被拘留的毒品使用个人受到比例相称惩罚的基础上，采取新的做法，并与防止煽动毒品消费与贩运的更严格的法律相结合。本着同样的精神，确保预防药物滥用的措施必须包括教育、提高认识、执法以及保健举措。此类措施必需受到鼓励，并且持续执行。尊重人权也必须成为打击毒品贩运与使用政策的一个至关重要的交叉因素。能力建设方面的援助非常必要，特别是在改进情报共享、培训保健工作人员、整理和评估数据以及各利益攸关方的能力建设等方面。我们也绝不能忘记，能够以有利的方式利用安全部门改革和司法改革，以处理毒品方面的各种挑战。

主席（以西班牙语发言）：我现在请海地共和国司法与公共安全部长加米耶·朱尼尔·爱德华先生阁下发言。

爱德华先生（海地）（以法语发言）：值此关于世界毒品问题的大会第三十届特别会议之际，我抱着浓厚兴趣以海地共和国司法与公共安全部长的身份在这个讲台上发言。选取这个议题表明，大会愿意从各个复杂层面讨论并且进一步研究毒品问题，以期找到符合实际的解决方案。

首先，我赞扬主席莫恩斯·吕克托夫特先生提请会员国注意大会在这方面的各项相关决议。大会对该话题的关注可从已营造的势头中看出，这种势头使各会员国有效打击给健康、经济以及国家稳定带来各种困难的毒品祸患的努力形成合力。

显然，尽管会员国与包括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在内的各种国际机构一道联合采取了大量举措，但世界各地的毒品局势依然黯淡并且令人震惊。非法毒品贩运导致如腐败、暴力、武器走私、人口贩运以及洗钱等恶行。这种情况引起海地政府的高度关注。

我们在本次特别会议上的发言将侧重于海地的毒品问题、已采取行动的结果、法律框架、相关机构以及我国政府对该问题的前景展望。

2011年至2015年间，打击非法毒品贩运办公室的活动和药店、药物以及传统医药管理局的工作提供了我国非法毒品贩运问题的概况。海地由于其地理位置不幸吸引了贩毒者，他们把我国作为转运毒品，主要是可卡因和大麻的枢纽。

过去五年来采取的各种行动显示出，截获毒品行动的次数和打击非法毒品贩运办公室所采取的措施有所增多。海地毒品观察站提供的数据表明，2011年至2013年间开展的行动次数增多，然后2013年至2014年间行动有所减少。许多因素可解释缉毒行动次数的逐年变化。但是，应该指出的是，2012年以来，海地政府在国际伙伴的支持下，一直努力改进执法。例如，2012年6月，打击非法毒品贩运办公室将其探员人数从30人增加到现在的100人。2013年，我国首次启用了位于莱凯的海军基地，以打击海地南部的海上贩运。2014年，打击非法毒品贩运办公室拥有约20部全地形车辆和两艘快艇，以改进我们的干预行动。

这些是我们处理该问题的一些方面。2011年至2015年间，截获的大麻数量达到9,612公斤，而可卡因则达540公斤。假设1公斤可卡因和1公斤大麻在海地市场上的售价分别为4万多美元和2000美元，我们缴获的这批可卡因和大麻的市场价值将为2000多万和1900万美元。2011年至2015年期间，我们还缉获了快克可卡因、LSD（麦角二乙酰胺）和安非他命，最近在曼萨纳雷斯货船”案中还缉获了海洛因。但应指出的是，在国家一级，毒品问题尤其与大麻和可卡因相关。

海地政府通过了多项法律规定来打击毒品祸害，其中包括：1994年11月29日通过一项法律，设立了一支民警部队，称为海地国家警察，并且作出了职能安排；2001年8月7日通过了管制和打击非法贩运毒品法；2001年2月21日通过了打击非法贩运毒品及其它严重犯罪所得资产清洗活动法；2004年9月8日通过一项法令，设立了一个称作反腐败局的行政机构；2013年11月14日通过了海地反洗钱和资助恐

怖主义行为法；2012年5月31日通过了一项法令，设立了国家禁毒委员会。

在国际一级，我们加入了经其1972年3月25日议定书修订的《麻醉品单一公约》，于1990年11月4日颁布法令，批准了1988年12月19日在维也纳通过的《联合国禁止非法贩运麻醉药品和精神药物公约》，我们还核准了1996年《美洲国家反腐败公约》。

参与打击海地毒品贩运活动的国家机构包括国家禁毒委员会，其任务是制定国家禁毒政策，并且协调参与打击滥用毒品和非法毒品贩运的各国家机构和非政府组织的努力；海地毒品问题观察站，它是国家禁毒委员会的一个常设机构，其主要任务是收集相关数据，以便汇编统计数字，提供非法使用毒品的情况；国家公共卫生和人口部，它正在与进口商、药房、精神科中心、医院以及海地国家警察合作，以便管制麻醉品，并对相关物质进行分析；打击非法毒品贩运局，其行动使海地境内涉毒活动总体上有所减少；此外还有海地毒品信息系统，这是一个全国性网络，把参与禁毒工作的所有行为体聚集在一起，以便收集、分析并且传播禁毒领域的的数据，由此来帮助国家作出知情决定。

大多数非国家机构主要从事帮助儿童和青年的工作，例如海地发展志愿者组织——该组织在学校并且通过青年中心开展预防努力——以及预防酗酒和其它化学品成瘾行为联合会等等。

最后，我必须谈一谈海地被遣返者和街头儿童这个挑战。我刚才谈到的情况只是评估海地毒品问题形势所需信息中的一小部分。仍然必须开展多项研究，尤其需要对毒品在普通民众中的流行态势开展全国性研究。

在评估《2010-2015年国家禁毒战略》和制定新的《2016-2020年战略》方面，海地政府打算制定不同行动，以便遏制毒品贩运，并且保护民众免遭吸毒行为的影响。此外，海地政府将开展毒品问题研究，以便更好地认识这一现象。最后，我们将着手

设立一个工作队，负责监测未列入国际公约新型毒品的情况。

最后，我要再次感谢大会主席以及所有会员国的代表。我希望，我们接下来进行的小组讨论将有助于为在前几届会议上进行的讨论提供信息，从而增强禁毒斗争。

主席（以西班牙语发言）：我现在请南非社会发展部副部长Hendrietta Bogopane-Zulu女士阁下发言，她将代表非洲联盟成员国发言。

Bogopane-Zulu女士（南非）（以英语发言）：首先，请允许我转达非洲联盟委员会主席恩科萨扎娜·德拉米尼-祖马女士阁下的问候。我们赞扬大会主席十分干练地主持本次会议。

我们可以向大会保证，过去四年来，非洲联盟决策机关不仅在药物管制领域积极开展工作，实际上还十分主动而且有前瞻性，包括推动采用综合平衡的药物管制办法。2012年，各国部长会议在2009年《联合国政治宣言和行动计划》的基础上，通过了《2013年-2017年非洲联盟毒品管制行动计划》。部长们还通过了《非洲共同立场》，得到非洲联盟执行理事会和成员国国家元首的核准，成为为筹备本次积极活动而进行的谈判的基础。

根据其《药物管制行动计划》，非洲联盟强调，其成员国必须采取有据可依的药物管制应对措施，以便控制毒品造成的卫生和社会影响，《行动计划》将于明年接受审查。在处理毒品问题时尊重人权，始终是各国负责药物管制问题部长的出发点。因此，在非洲联盟，药物管制问题与卫生和人口问题属同一个专题组，由药物、人口和卫生问题部长专门技术委员会负责处理。我有幸担任该委员会的第一任主席。

根据非洲联盟为今年确定的主题，即“2016非洲人权年，聚焦妇女权利”，我们都赞同的是，妇女也是我们这个美丽大陆上毒品贩运问题的一个方面。因此，卫生、人口和药物管制问题部长特别技术委员会于2015年4月通过了《关于本次世界毒品问

题特别会议的非洲共同立场》，其中，以卫生为基础的管制办法是贯穿该文件10个执行段落的支柱之一。这一共同立场体现了《非洲联盟药物管制行动计划》，例如其结果2.4的执行汇总表要求会员国提供全面、方便、有证据、讲道德和基于人权的预防吸毒、药瘾治疗和后续治疗服务。

最后，我们谨强调区域方法的作用。各位代表可以想象，非洲联盟54个国家的国家毒品战略和立法处于不同的发展阶段。各位代表也会理解，会员国关于毒品的想法不尽相同。召开非洲联盟委员会及其机构的会议的长处，在于能够公开讨论不同的方法——一个会员国不能为所有其他国家开出处方——更重要的是，会员国遵循民主方法，要包容那些受到各项决定影响的国家，强调“没有我们参加就不作涉及我们的决定”原则。在这方面，我们要借助在防治艾滋病毒和艾滋病斗争中吸取的教训，采用多部门的对策，创造一个毒品使用者可以并应当能够，除其他外，组成支助小组的环境，使他们能够开始获得心理社会服务和支持。

本着自我代表的精神，我们建议，在推动这项政治宣言时，我们在非常集中的领域中设立支助小组。应当在派出所、医院、教会、部落理事会和人们能够获得特定服务并享有隐私权的任何组织结构中设立此类小组。我们还建议刑事司法系统和社会工作专业提供联合培训，协助执行基于证据的方案和干预措施。

非洲联盟本来希望看到，关于世界毒品问题的特别会议的《宣言》（S-30/1号决议，附件）对刑事司法系统的毒品管制作用采用平衡和综合的方法，确认基于健康的方法和社会干预系统的重要性；强调人权和基于健康的方法；协调和加强不同区域的毒品管制方法；并且《宣言》中包含将确保我们人民不再需要在任何形式的痛苦、恐惧或无助的情况下死去的条款。我们保证提高我们的药理警惕性，以确保我们能够管理那些需要药物或可能面临滥用药物风险的人。

我们承认我们大陆面临的挑战，但作为一个年轻的大陆，我们仍然致力于加强我们的方案。我们也将协助就减少伤害的各方面问题达成共识，我们必须指出，我们感到非常荣幸的是，关于减少伤害的所有因素已被列入成果文件。我们非洲联盟的成员国将确保找到对我们各自会员国有用的方法。我们致力于在本大陆达到零新感染，我们仍然致力于在我们的《2063议程》文件中适当处理和安排非洲面临的挑战。该文件是我们的依据，为我们非洲人带来希望和宽慰。它代表非洲联盟申明，我们每个人都作出承诺，并且我们共同致力于竭尽全力创造一个无毒品的大陆，达到艾滋病毒零新感染，并执行有效的措施和承认在我们多样化社区中不起作用的措施。

主席（以西班牙语发言）：我现在请马来西亚内政部副部长努尔·贾斯兰·穆罕默德先生发言。

穆罕默德先生（马来西亚）（以英语发言）：我谨代表东南亚国家联盟（东盟）向关于世界毒品问题的大会特别会议主席表示祝贺。我相信，在他干练的领导下，本届会议将取得积极和丰硕的成果。东盟也谨就麻醉药品委员会的敬业精神及其在特别会议的重要筹备工作中所作的辛勤努力表示赞赏。

主席先生，我现在请你允许我宣读东南亚国家联盟成员国——文莱达鲁萨兰国、柬埔寨、印度尼西亚、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马来西亚、缅甸、菲律宾、新加坡、泰国和越南——在2015年10月举行的第四次东盟毒品问题部长级会议上商定的发言稿。

东盟骄傲地对成功完成关于世界毒品问题的特别会议成果文件（S-30/1号决议，附件）作出了建设性贡献，我们认为，该文件是在关于2019年新的毒品计划的讨论中的一个重要里程碑。我们欢迎成果文件的通过，以实现2009年《政治宣言和行动计划》中规定的目标。我们也认为，将为了促进我们

国家和区域为实现无毒品社会所作的努力而执行成果文件中提出的建议。

尽管我们的毒品情况各不相同，东盟团结一致对无毒品愿景作出核心承诺，以便为我们人民和社区提供一个没有滥用毒品及其有害影响的社会。我们强烈意识到毒品不仅对吸毒者和整个社会，而且也国家安全与发展所产生的灾难性影响。

东盟大力支持三项国际禁毒公约的核心地位，这些公约仍然切合实际，并将继续成为世界毒品政策的基石。除了加强所有国家的集体决心和反应之外，这些公约还光大和挖掘了所有人的集体智慧，并为我们讨论有关毒品管制的新挑战提供了一个集体平台。有鉴于此，东盟坚决反对毒品，坚决反对关于使管制药物合法化的呼吁。

我们还保证平等支持麻醉药品委员会作为联合国在所有涉及毒品的政策和事务上的首要决策机构所起的作用。东盟大力支持成果文件中对此作出的肯定。当我们在这种平台上作出集体努力时，我们也尊重每个国家根据其社会的独特情况和准则，决定并执行最适合其个性化需求的政策的主权。不存在一刀切的处理毒品问题的方法，因为每个国家有着自己的一系列挑战。尽管一些国家根据自身情况可能选择采用某些方法，但不应当把这些方法强加给其他国家，包括东盟国家。

为了实现无毒品东盟的愿景，东盟致力于抑制和消除毒品的祸害。因此，我们继续加紧努力执行一项综合、平衡和全面的处理毒品的方法，同时同样重视为减少需求和供应所作的努力。这种方法认识到一系列广泛的因素有可能促成了毒品问题，例如家庭对个人的支助不足，或是缺乏减少供应的执法努力。因此，为了处理毒品问题，需要上游的预防措施，以及下游的执法、干预和康复措施。我们努力的总体目标是保护个人和家庭免遭毒品危险、帮助吸毒者戒掉毒瘾以及保护本区域安全。

东盟申明，减少供给的努力仍然是其禁毒政策的组成部分。我们已经采取一些渐进步骤来整合我

们的区域努力。在东盟内部，我们建立了一些新平台，例如机场缉毒工作队和区域禁毒协调中心，以便加强联合行动和调查，旨在捣毁区域贩毒集团网络。东盟还充分致力于提升其他区域的协作和合作行动措施的水平，使之成为应对和消除非法毒品祸患的全球协作努力的一部分。我们期待着继续就此问题同联合国各机构特别是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开展伙伴合作。

最后，东盟集团致以最美好的祝愿，并承诺给予合作，以使本届特别会议取得成功。

我现在谨以我国代表的身份发言。

今年召开关于毒品问题的大会特别会议，此举证明我们长期致力于处理世界毒品问题。这确实是一个契机，供会员国以透明、包容和开放的方式参与审查在实现《关于开展国际合作以综合、平衡战略应对世界毒品问题的政治宣言和行动计划》所确定各项目标方面取得的进展。本届特别会议将是一支重要画笔，供会员国勾勒所要遵循的方向和途径，以便到2019年落实它们在《政治宣言和行动计划》中所作出的承诺和提出的目标。

第一，本届会议重申，我们肯定麻醉药品委员会作为联合国有关毒品问题核心决策机关的作用。因此，我们承诺，在该委员会履行职责时，我们将给予全力支持。

第二，马来西亚大力强调其以下信念：在二十一世纪，三项现有国际禁毒公约和其他相关国际文书应当是制定全球禁毒政策和应对禁毒领域挑战的依据。

第三，马来西亚致力于采取在减少需求与减少供给之间保持平衡的全面和综合办法来处理毒品问题。我们的措施包括提供预防性教育、实行被称作“一个马来西亚治疗和护理诊所”的自愿治疗和康复制度、使戒毒者重返社会、使用综合药物控制管理系统以及在警察部门下设立一个注重调查和逮捕本地和国际毒枭与贩毒集团的特别战术情报禁毒小组。我们还认识到执行一项基于证据的禁毒政

策和相关措施会遇到的挑战。在这方面，我们承诺加强我们在区域和国际层面同所有利益攸关方的合作，以促进交流关于毒品预防和治疗的知识和专长和最佳做法。

第四，马来西亚确认，处理毒品问题没有普遍适用的措施。在履行禁毒条约所规定义务方面，我们认为，各国政府及其公民有主权权利在考虑到他们社会独特情况和准则的情况下根据他们的国家政策来决定最适合他们的办法。

最后，马来西亚充分认识到，处理世界毒品问题仍然是一项需要共同承担的责任，应当通过更多的有效国际合作加以对付。在这方面，我们随时准备并致力于同任何会员国或国际组织开展合作。

由于东盟成员国展现集体精神，我们实现一个无毒品东盟的愿望已经成功转化为东盟各国领导人去年11月一致通过的东盟政治—安全共同体2025年蓝图下的一系列行动路线。我希望，本届会议将产生能够积极推动我们努力实现《2030年可持续发展议程》（第70/1号决议）的实际成果。

主席（以西班牙语发言）：我现在请土耳其共和国内政部副部长塞巴哈丁·奥斯图克先生发言。

奥斯图克先生（土耳其）（以英语发言）：我首先要说，能出席本届特别会议，我感到极为高兴。我认为，本届特别会议是一次历史性机会，以便解决世界毒品问题。

今天，非法毒品和同毒品有关的犯罪，从个人和社区医疗保健、人权以及可持续发展目标等角度看都构成重大问题。此外，毒品生产和交易已成为恐怖主义组织极为重要的资金来源。很长一段时间以来，土耳其一直在提请注意国际恐怖主义与贩毒活动之间的关联。这一关联是毒品问题对国际安全和稳定构成公开威胁的原因之一。在土耳其，我们将涉及毒品供应的犯罪视为危害人类罪，并将毒瘾视为可治疗疾病。在此框架内，我们根据零容忍原则开展打击毒品生产和贸易斗争。

毒品已成为全球威胁，只有通过在国际层面开展有效合作，我们的禁毒工作才能取得成功。铭记这一点，过去十年来，土耳其同40个国家开展了192项合作性业务活动。我们还正在进行深入的立法和行政变革，旨在确保我国禁毒斗争卓有成效。为高效协调这一斗争，我们设立了一个有若干不同的公共和民间社会组织参加的委员会。为有效打击贩毒分子，我们还设立了一些新的特别执法单位，并加大了对此类犯罪的惩处力度。此外，在开展这些研究时，我们没有忽视毒品问题的社会方面。在个人—家庭—社区三角框架内，我们在提高认识和改善治疗与康复设施等方面开展了大量研究。

我们认识到国际禁毒公约要求我们承担的重任。在结束发言之前，我要强调指出，关于这一问题，我们对开展任何类型的合作和交流经验持开放态度。我希望，本次会议的成果将为我们今后的工作提供指南。

主席（以西班牙语发言）：我现在请日本副外务大臣木原诚二先生发言。

木原先生（日本）（以英语发言）：我谨表示衷心感谢吕克托夫特主席召开大会本次关于世界毒品问题的特别会议，这是18年来首次召开此类会议。日本积极参加了筹备这次特别会议的讨论。正如在筹备进程中一样，我们十分期待在这次会议期间举行富有建设性的公开讨论。

世界毒品问题继续对国际社会构成严重威胁，它令人们越来越感到关切。我谨提出导致这一问题日趋严重的三个方面。

第一点是，甲基苯丙胺的非法制造在全球的蔓延。第二点是，新型精神活性物质的出现，这是一项新的挑战。第三点是，恐怖主义以及恐怖主义与包括毒品贩运在内的有组织犯罪之间的联系所导致的世界动荡加剧。

日本对第三点尤为关切。国际环境动荡助长了恐怖主义和暴力极端主义的恶性循环。打击毒品问

题是为停止这一恶性循环及建立抵御暴力极端主义和恐怖主义的社会所作努力的有机组成部分。

解决世界毒品问题是国际社会共担的共同责任。本着这一谅解，我要强调我们的几项应对措施和在国际上作出的贡献。

日本自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缉毒办公室）的“全球综合监测：分析、报告和趋势方案”于2008年启动以来，就对其给予支持，同时重视提供在打击东南亚地区的合成毒品、包括新型精神活性物质和甲基苯丙胺方面的技术援助。今年2月份，日本与缉毒办公室、中亚区域信息和协调中心及哈萨克斯坦政府合作，主办了第一届中亚地区新型精神活性物质区域研讨会。在这次研讨会期间，来自我国卫生、劳工和社会福利部的专家分享了我国的专门知识和经验。此外，自1995年以来，日本警察厅每年都主办亚太区缉毒会议，推动关于合成毒品的意见和信息交流，并加强国家当局之间的合作。此外，今年由日本主持的七国集团同意进一步加强在合成毒品、包括新型精神活性物质和甲基苯丙胺方面的努力。

今年，日本为缉毒办公室、全球社区参与和复原力基金和联合国反恐怖中心提供了共计1800万美元的捐款，以解决外国恐怖主义战斗人员和暴力极端主义问题，推动中东、北非、撒哈拉以南非洲、阿富汗及其邻国的立法和能力建设。日本还支持以恐怖主义和有组织犯罪风险分析及反恐筹资为重点的项目。

最后，我要重申，日本致力于实现2009年《政治宣言和行动计划》阐明的目标。我们认为，三项国际毒品问题公约依然是国际毒品管制系统的基石。我们十分赞赏麻醉药品委员会、国际麻醉品管制局及缉毒办公室的作用。日本继续支持这些机构履行各自的重要作用。

主席（以西班牙语发言）：我现在请摩洛哥王国代表团团长发言。

希莱勒先生（摩洛哥）（以法语发言）：首先，我谨代表法语国家集团、各会员国和法语国家国际组织的观察员发言。

今天，国际社会处于评价国家和国际毒品问题战略有效性的决定性时刻。这就是召开本次世界毒品问题特别会议的原因。为召开本次毒品问题特别会议举行了麻醉品管制局第五十九届会议，之后，我们欢迎在维也纳通过当时的成果文件草案。在这方面，我们要祝贺麻管局所有成员在促成最终成果文件（S-30/1，附件）筹备期间所作的努力，感谢参与整个进程的所有各方。

我们强调，世界毒品问题依然是一项应当共担的共同责任，必须充分遵守《联合国宪章》、国际法和《世界人权宣言》的宗旨和原则，通过加强有效和重点突出的国际合作，由多方共同履行这一责任。必须为解决世界毒品问题调集充足资源。我们呼吁依照共同责任原则加强对发展中国家的技术援助。

与此同时，我们强调关于麻醉品管制的三项公约和其他相关国际文书是国际药物管制制度的基石。我们欢迎缔约国为遵守条款和确保这些文书、尤其是关于人类身心健康的文书的有效执行，以及为解决尤其是儿童和青年使用毒品和新型精神活性物质造成的个人和公共健康问题、社会问题和安全问题所作的努力。

我们注意到，有必要加强公共卫生系统，当涉及预防、治疗、援助和康复问题时，尤其如此。应当采用一种包含基于科学数据的倡议和措施的综合均衡方法来这样做，以期最大限度地减少药物滥用对公共卫生和社会造成的负面影响。在这方面，我们致力于通过制定以个人、家庭和社区需求为基础并且适应这些需求的有效战略，来促进整个社会的福祉。这些战略必须成为综合、均衡和非歧视国家政策的有机组成部分。

令我们感到困扰的是，实际上，世界上大约80%的人很少有机会或根本没有机会获得治疗中度或重

度疼痛的管制药物。因此，我们呼吁国际社会确保此类国际管制药物的适当提供，包括用于医疗和科学目的的鸦片。我们在确保遵守国际公约的同时，还必须确保这些药物不被非法贩运网络转作他用。我们必须立即消除进口、销售和使用止痛药的障碍。我们必须应对毒品贩运、腐败和有些情况下包括恐怖主义和资助恐怖主义在内的其他形式有组织犯罪之间日益紧密的联系所造成的严重问题。

我们还必须继续开展为阻止试验和经常使用国际管制药物而正在作出的努力。经科学证实，服用此类药物可能会对儿童和青年的大脑和心理造成损害，并增加药物依赖的风险。我们对年轻人负有特殊责任。这是国家和从事儿童和青年问题专家的责任。这也是家庭和所有能够帮助年轻人在生活中做出正确选择的人的责任。

我们集团的成员国将确保年轻人掌握必要的工具，以便积极参与对其造成影响的决策进程，包括制订旨在避免他们接触吸毒成瘾、艾滋病毒/艾滋病和药物滥用的其他健康影响的政策和方案。

要有效防止吸毒成瘾，需要制订一项结合预防、早期干预、护理、有效法治和打击贩运的全球均衡政策。预防战略必须考虑到最近关于服用精神活性物质相关风险的发现。这样一种科学的预防方法依据是专家的研究、分析和建议，各国应当以此为指导来选择为哪些预防方案提供资金。在此背景下，以年轻人及其家长的社会心理需求为基础的预防方案，至关重要。这意味着必须采取一种优先考虑健康问题的全球预防和教育方法，使所有负责这些领域工作的人都动员起来。

关于教育，其目的应当是使预防措施适应不同的年龄，并且选择开展让家长也参与其中的长期、渐进的预防措施。为此，随着各类相关职业、培训和预防吸毒成瘾之间的协同增效作用不断加强，我们必须促进针对所有与年轻人打交道的教师的初步和持续不断的培训，包括加强包括法官、警察、社

会工作者、教师、保健工作者和其他专业人员在内的所有利益攸关方之间的共同方法。

此外，我们致力于尽最大努力，预防和打击麻醉药物和精神活性物质的生产、制造和非法贩运，包括解决毒品相关犯罪和暴力的原因和后果。在此背景下，我们必须加强减少供应和需求的方案。还有必要采取预防措施，处理可能会煽动与毒品有关的跨国有组织犯罪的社会经济因素。我们还呼吁，在充分尊重和促进人权的同时，要加强刑罚方面的区域、次区域和国际合作，尤其是在引渡等领域的司法合作，其中包括提供有针对性的技术援助。

在另一个领域，我们表示关切的是，出现了与健康产生负面影响的新型精神活性物质，并且甲基苯丙胺等物质构成的威胁不断增加。我们强调，必须采取以科学数据为依据的有效应对措施，处理新型精神活性物质的问题，尤其是处理它们对健康和社会的不利影响。

为了更好地解决世界毒品问题，有必要长期执行以可持续发展、尤其是替代发展项目为重点的全球禁毒政策和方案，从而解决与毒品生产、贩运和消费有关的社会经济问题。在这方面，作为国家毒品问题政策与方案的一部分，我们必须考虑更加侧重于发展问题，以解决影响到个人、社区和社会的风险因素。因此，我们呼吁所有利益攸关方通过长期开展灵活筹资等方式，提供更大的支持，从而形成均衡、以可持续发展为中心的全球禁毒方案，并且改进卫生和经济方面的解决办法，包括以实际需求和国家优先事项为基础的解决办法。

最后，作为法语国家国际组织成员国和观察国的法语国家集团依然决定与联合国、其他政府间组织和民间社会实体密切合作，采取必要步骤，落实本次特别会议的建议和结论，确保公布在落实建议方面进展的信息，并由联合国负责毒品管制事务的领导机构——麻醉药品委员会对此进行彻底分析。

主席先生，经你准许，我现在代表摩洛哥王国发言。

本次特别会议的确正当其时。会议是在对国际社会来说具有决定性的时刻举行的，国际社会必须面对各类毒品的生产、贩运和消费出现令人不安的增长而产生的重大挑战。会议也是在新型精神活性物质以及在因特网上广泛传播的新的消费模式不断出现之时举行的；因此必须采取国家和国际战略来应对此类挑战。我们呼吁各会员国和所有利益攸关方竭尽全力，确保本次特别会议顺利举行。本次会议还必须形成具体的答案和一个行动路线图，以解决我们共同关切的问题。该路线图必须包括一个针对取得进展和所遇障碍的评估机制，以加强打击毒品方面的国家政策和国际合作。

尽管打击世界毒品问题的方法各异，除了必须考虑的广泛社会文化差异之外，国际社会拥有一个共同目标，即保护我们的社会和国家免遭毒品祸患的负面、摧毁性、而且往往是不可逆转的影响。在这方面，我国代表团强调，必须审慎地处理毒品非刑罪化和合法化问题。在如此敏感的领域，如果突然从普遍禁止变为普遍合法化，反而会适得其反、事与愿违，从而破坏组成全球禁毒战略的国家公共政策。

由于其地理位置原因，摩洛哥王国经常面临毒品贩运祸患，近年来跨国犯罪组织活动相互勾结，导致这一祸患变得更加严重。这类团体将非洲作为主要的中转平台，并利用该区域的恐怖主义网络和反叛运动，因此威胁到萨赫勒-撒哈拉区域大部分地区的和平与稳定。为应对此类挑战，摩洛哥当局在人力资源和其他资源方面正作出相当大的牺牲，以打击参与各类走私和贩运活动的犯罪网络。其目标也是为了确保对王国边界和沿岸的监测和管制。

在此背景下，摩洛哥王国希望提请注意萨赫勒-撒哈拉区域不断恶化的安全局势。该严重局势要求加强区域合作。尤其在司法协助、引渡和信息分享方面，此类合作比以往任何时候都更有必要，以消灭和切断利用包括轻型飞机、直升机和冲锋舟在内的越来越尖端、越来越创新的毒品贩运网络。

摩洛哥继续致力于坚持不懈地打击毒品制造、贩运和消费及吸毒成瘾现象。为此，摩洛哥王国采取了一项综合均衡战略，其依托的是三管齐下的方法，即预防、护理及打击贩运和贩运网络。现有的公共政策旨在尽早预防吸毒成瘾行为，并以各类非法毒品的供需为目标。我们有着以下列措施为重点的长期愿景。

第一，以逐渐消除非法毒品作物为重点。第二，我们正在实施一项以帮助吸毒者为目的的预防吸毒成瘾和提高认识方案，该方案会定期做出调整，以适应相关人员的需求。第三，我们正在为吸毒者提供医疗护理，并为吸毒成瘾者提供治疗手段，确保他们康复并重新融入社会。第四，在受非法作物生产影响的地区，推出了替代发展方案与可持续社会经济项目和结构。第五，我们正加强区域和国际合作，最大限度提高打击贩毒网这项工作的效力。

所做的努力得到国际麻醉品管制局和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的肯定。自2003年以来，在我国战略框架内采取的行动和调集的大量物力、人力和财力，使我们能够将大麻种植面积减少65%。

由于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和麻醉品管制局的工作，全球禁毒政策取得了显著和令人鼓舞的成果。然而，现有数据和统计数字表明，毒品的生产、消费量和各类毒品的贩运量都在不断增加。

最后，这种形势要求会员国共同努力，本着三项国际禁毒公约的文字和精神，加强国家公共政策和国家间合作。这些公约仍是应对全球毒品问题的基石。必要时，我们必须调整国家和国际禁毒战略和政策，以便有效遏制世界毒品问题。这是本届会议的真正目标和宗旨。我们祝大会圆满成功。

主席（以西班牙语发言）：我现在请苏丹共和国代表团团长发言。

Zarog先生（苏丹）（以英语发言）：我荣幸地代表非洲国家集团作此发言。

首先，我还要向大会本届世界毒品问题特别会议主席表示热烈祝贺。本集团期待着特别会议在他的领导下取得圆满成功。本集团还借此机会感谢秘书处在整个进程中的高效支持，使本届特别会议得以召开。

非洲国家集团欢迎上个月在维也纳举行的第五十九届麻醉药品委员会会议期间通过当时题为“我们对有效处理和应对世界毒品问题的共同承诺”的成果文件草案。我们欢迎早些时候在本届会议上通过S-30/1号决议。

非洲集团虽然赞赏在国际、区域和国家层面应对世界毒品问题方面取得了进展，但强调该问题仍是国际社会的一项重大挑战，需要根据共同和分担责任的原则，进一步开展有效的双边、区域和国际合作，同时需要加强技术和财政援助。有鉴于此，本集团重申，我们致力于切实执行现有三项国际禁毒公约，这些公约是国际禁毒体系的基石；我们还强调，必须实现2009年《开展国际合作以采取综合平衡战略处理世界毒品问题的政治宣言和行动计划》所载的各项指标、规定和目标。此外，非洲集团还重申对2014年通过的部长级联合声明的承诺。

本集团重申，2016年世界毒品问题特别会议使会员国有机会在三项国际禁毒公约和联合国其他相关文书的框架内审查2009年《政治宣言和行动计划》的执行进展情况，包括评估应对世界毒品问题方面的成就和挑战。

非洲集团确认，麻醉药品委员会作为联合国系统内处理涉毒事项的核心决策机构，发挥着主导作用。第70/181号决议重申了这一点。此外，我们支持和赞赏联合国的努力，尤其是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作为联合国系统内处理和应对世界毒品问题的主要实体所做的努力。

本集团欢迎《2030年可持续发展议程》（第70/1号决议），并且完全相信，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的努力和有效应对世界毒品问题的努力互为补充，相辅相成。

本集团强调，2013年至2017年《非洲药物管制和预防犯罪行动计划》十分重要，它是非洲应对非法毒品所构成挑战的蓝图。我们认为，国际社会作出的辅助努力将进一步推动实现《计划》所载的目标，并推动在《2063年议程》的宏伟目标4——一个和平和安全无虞的非洲——的框架内建设一个无毒品的大陆。

此外，本集团欢迎2015年9月在阿尔及利亚举行的第25次非洲国家禁毒执法机构负责人会议，并期待执行其建议，目的是加强区域合作，从而有效地应对世界毒品问题。

非洲集团继续对滥用非法毒品这一全球祸患表示关切。滥用毒品继续破坏非洲大陆各国深化经济发展的努力和其他促进可持续发展的努力。本集团确认非洲国家做出努力，防止、禁止和显著大幅减少非法种植用于生产和制造麻醉药品和精神药物的作物。尽管做出这些努力，受管制物质——大麻、可卡因和海洛因——以及氯胺酮、甲基苯丙胺、nyaope和曲马多等不受管制的物质，仍是整个非洲的一项巨大挑战，要求按照请求国的需要加强国际和区域合作，包括技术援助。

本集团强调，正如三项国际禁毒公约和《政治宣言和行动计划》所述，有效的禁毒政策是这样一种政策：可采取平衡和统筹办法促进减少供需量和开展国际合作，以建设一个无人吸毒的社会。本集团呼吁会员国继续作为一个健康和社会问题处理吸毒问题，同时维护法律及其执行工作。此外，非洲集团强调，必须在国家、区域和国际层面的执法机构间进行更好的协调，以便有效地应对世界毒品问题的各个方面，包括其对个人、社区和全社会的安全造成的后果。

本集团再次表示关切与吸毒关联的健康问题，并重申决心努力改善参加防止吸毒健康方案的机会，包括提高认识、治疗和康复方面的机会。本集团再次表示关切非洲大陆数以百万计最需要的人无法获得、缺乏机会获得和负担不起缓解疼痛的药

物。我们呼吁确保充分提供用于医疗和科学目的的受管制物质，并确保患者能够负担得起，同时防止转用、贩运和滥用此类物质。在这方面，本集团呼吁加强技术援助和国际合作，允许转让制造生物等效、经济划算通用药剂的专门知识。

此外，非洲集团强调亟需应对毒品贩运、腐败和其他形式有组织犯罪——包括人口和武器贩运、网络犯罪、恐怖主义和洗钱以及资助恐怖主义等犯罪活动之间联系越来越多所构成的严重挑战，并应对执法和司法当局在应对跨国犯罪组织为避免被发现和被起诉而不断变化手段方面所面临的重大挑战。

本集团欢迎一些会员国做出努力，制定公共教育、执法和卫生方面的综合举措，以解决毒品消费量上升问题，并对世界一些地区将某些毒品合法化和非刑罪化表示关切。非洲集团认为，这种错误政策将阻碍目前打击非法种植、生产、制造、贩运、消费和滥用毒品的各种努力，而对这些努力会员国都已作出承诺，投身于全球应对世界毒品问题的斗争之中。

本集团谨重申，它高度重视不可或缺和可持续的替代发展与预防性替代发展，除其他外，以此作为遏制世界毒品问题的手段。在这方面，本集团谨鼓励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继续发挥其宣传作用，鼓励多边发展机构和双边捐助方在涉及禁毒问题的方案和项目中特别注意替代发展，并呼吁在促进、制定或审查可持续替代发展举措方面提供适当援助。

最后，我要再次向大会保证，在本届特别会议期间，非洲集团将给予全力支持。

主席（以西班牙语发言）：我现在请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代表团团长发言。

Ilioski先生（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以英语发言）：我荣幸地代表马其顿共和国代表团发言。尽管我国赞同以欧洲联盟的名义所作的发

言（见A/S-30/PV.1），但我谨以我国代表的身份作一些补充。

马其顿共和国欢迎有此机会在本次亟需和及时召开的世界毒品问题辩论会上发言。我深信，本次讨论将进一步促使我们努力更好地应对这一现象。我国政府认识到世界毒品问题可对我们更广泛区域的社会经济发展产生破坏性影响，目前正采取综合措施减少毒品需求和供应。我国政府开展预防、治疗和减少危害的活动，并采取切实措施防止和禁止贩毒和任何其他形式的非法贩运活动。毒品供应活动减少的明显迹象是多次查获装运的大宗麻醉品，从而切断了跨界渠道。此外，我们与本区域内外的伙伴保护密切接触，并积极开展合作。

不幸的是，巴尔干路线仍是非法毒品贩运到欧洲市场的主要途径之一。尤其是现在，随着正在出现的移民危机，那条路线对贩毒者的吸引力更大。因此，尤其至关重要是确保东南欧区域和那条路线上的来源国和最终目的地国开展密切合作。我重申，今天的全球化步伐迅猛，除了显而易见的益惠之外，还带来许多弊病，产生有害影响。有鉴于此，巴尔干路线不仅对本区域产生负面影响，而且也助长了本区域以外的吸毒现象。

如今，世界继续面临许多挑战，唯有我们所有人联手一致努力，才能加以应对。非法毒品贸易无疑是其中之一。我深信，我们拥有有效应对这种贸易的机制，包括切断它与资助恐怖主义的联系。在这方面，本届特别会议应被视为一个机会，不仅可以应对全球禁毒政策的挑战，而且还可改善和加强国际合作。亟需应对世界毒品问题，以便在每个区域实现可持续发展。

最后，我要向各位代表和伙伴保证，马其顿共和国仍致力于继续与所有相关行为体密切合作，以更好地应对国际毒品问题。在这方面，我们欢迎通过成果文件（S-30/1号决议，附件）。

主席（以西班牙语发言）：我请尼日尔共和国代表团团长发言。

吉博夫人（尼日尔）（以法语发言）：主席先生，首先请允许我国代表团祝贺你召开本次会议，为各国提供一次机会，讨论其在禁毒方面的经验，并加强开展更有成效禁毒斗争的手段。

我国代表团赞同苏丹代表以非洲国家集团的名义所作的发言。

我国尼日尔不生产毒品；然而，我国因地处撒哈拉以南非洲和马格里布之间的关键地带，现在已成为贩毒者垂涎的要冲，随之形成不安全的氛围。因此，在这场包括禁止大麻、可卡因和精神药物的斗争中，必须加强区域和国际合作。

可悲又可惜的是，代表着未来的青年人是毒品贸易的主要受害者，他们既是消费者，又是出售者。为了打击贩毒活动，除了西非国家经济共同体、非洲联盟和联合国等现有框架之外，我国政府1992年设立一个全国委员会，负责协调禁毒工作。该委员会的目标是查明国家层面禁毒工作的需要和问题；在健康和禁毒方面的公共政策框架内制定一项战略；监测和协调打击麻醉药品和精神药物贩运活动的战略和国家方案的执行工作；开展密集活动，指导、教育和提高公众意识，以期减少毒品的需求、供应和贩运；并编写关于贩运和使用毒品的可靠统计数据。委员会在民间社会的支持下，还利用禁止药物滥用和非法贩运国际日，于每年6月26日举行庆祝活动，以开展打击这一祸患的提高认识活动。

在委员会采取的行动中，我们可着重强调禁止不受限制地销售一切可被用作曲马多之类毒品的药品。除了该委员会之外，我国政府通过了一项国家青年政策，旨在促进培训、创业和其他活动，以增强青年人的权能。

2012年，1 250人被捕，包括1 172名尼日利亚人，其中有892人系18岁至29岁的青年人。这些数字涉及到毒品的销售和消费。面对这一局面，我国决心通过该委员会采取紧急措施，不仅防止和禁止消

费，而且还防止和禁止销售危及我国人民特别是青年人的健康乃至生命的所有非法物质。

主席（以西班牙语发言）：我现在请黎巴嫩共和国代表团团长发言。

萨拉姆先生（黎巴嫩）（以英语发言）：黎巴嫩欢迎召开本次世界毒品问题特别会议。我首先要感谢麻醉药品委员会发挥重要作用，并赞赏促成本次会议的全面和包容性进程。本届特别会议是在一个重要关头——2015年9月通过《2030年可持续发展议程》（第70/1号决议）后——举行的，该议程的宗旨是确保各年龄段所有人过上健康的生活，并促进其福祉，同时也促进民主、善政和法治，而最重要的是不让任何人掉队。

世界毒品问题继续对实现全球可持续发展、和平与安全构成严重威胁。多年来，在应对世界毒品问题方面，主要是在提高对该问题的认识以及拟订和执行应对该问题的国家、区域和国际战略方面，取得了显著进展。尽管如此，新的挑战已经出现，即贩毒、腐败和其他形式的有组织犯罪，包括贩卖人口和火器、网络犯罪、恐怖主义、洗钱和资助恐怖主义之间的联系日益紧密。

所有这些已有和新的挑战均应被考虑在内。这些挑战要求我们共同努力采取紧急对策，依照三项国际禁毒公约与其他相关和适用的国际法规则，全面执行2009年《关于开展国际合作以综合、平衡战略应对世界毒品问题的政治宣言和行动计划》，以及麻醉药品委员会关于会员国执行《关于开展国际合作以综合、平衡战略应对世界毒品问题的政治宣言和行动计划》情况的2014年高级别审查的联合部长级声明。

应更多地关注妇女、儿童和青年的具体需要，同时，要实现《2030年可持续发展议程》承诺的所有人的健康生活和福祉，民间社会就必须发挥更大作用。此外，必须促进国际合作，以促进廉价地获得用于医疗目的的管制药物，特别是在发展中国家

家，并在科学和学术层面加强这方面的合作，同时确保防止此类药物流入非法渠道。

黎巴嫩依照国际禁毒公约和相关国际人权法，于1998年通过第673号法律，其中规定了应对毒品问题办法方面的全面法律框架。一个与部长理事会相关的全国委员会负责拟定一项国家战略，并促进世界毒品问题方面的国际合作与相关司法合作。此外，在戒除毒瘾委员会的监督下，法律规定毒品使用者有权在监禁期间选择国家资助的治疗方案，监禁期一结束，他们则享有撤销对其指控的权利。

最后，毋庸重申，武装冲突及其对青年的影响，以及全球范围特别是本地区极端主义的抬头，都是新增的挑战，要求我们共同努力建设一个没有毒品和涉毒犯罪的世界。

我们期待着在圆桌会议期间进行实质性讨论，也期待着本届特别会议取得积极和丰硕成果。

主席（以西班牙语发言）：我现在请佛得角共和国常驻代表发言。

费雷拉先生（佛得角）（以英语发言）：首先，我谨衷心感谢莫恩斯·吕克托夫特主席召开大会本届世界毒品问题特别会议，为我们提供机会评估上届特别会议以来取得的成就。

佛得角赞同苏丹代表早些时候以非洲国家集团的名义所作的发言。

2016年特别会议是在通过里程碑式的《2030年可持续发展议程》（第70/1号决议）后举行的。毫无疑问，以可持续的方式改变我们的世界，要求国际社会为解决世界毒品问题做出努力。这对于促进和平和包容性的社会以及所有人的健康生活和福祉至为重要。我们认为，应对世界毒品问题必须从人权角度出发，以确保人的尊严，保障不受歧视地获得治疗的机会。我们同其他代表团一道，对成果文件中没有包含关于死刑的措辞深表遗憾。

佛得角在努力执行《关于开展国际合作以综合、平衡战略应对世界毒品问题的政治宣言和行动

计划》时，除了认可涉及麻醉药品的国际法律文书外，还加强了其法律框架，并通过了健全的政策和目标远大的综合战略计划，以求处理和应对毒品问题以及洗钱和其他相关的有组织犯罪。此外，我们的国家努力得到了各项区域举措和行动的补充，这些举措和行动的目的是要在《1997年协调禁毒活动和行动计划的普拉亚政治宣言》框架内打击贩毒活动。我们在开展国家努力的时候，与西非经济共同体成员进行了密切协作。

作为一个地处跨大西洋非法麻醉品贸易十字路口、资源稀缺和执行手段有限的小岛屿发展中国家，佛得角在预防贩毒和吸毒方面，面临与管制和监视其海洋区相关的许多挑战。我们欢迎通过题为“我们对有效处理和应对世界毒品问题的共同承诺”的S-30/1号决议，同时认为至关重要是根据共同和分担责任的原则加以执行。为此，必须加强国家、区域和国际层面的合作，并让所有相关利益攸关方参与其中。我们适当注意到关于国际合作和开展区域间合作的行动建议，而开展区域间合作的目的是要解决社会问题，加强技术和金融合作，以促进注重均衡发展的禁毒政策。

最后，我们请求联合国相关机构，特别是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协助执行我们的预防措施和机制，以更好地处理和有效应对毒品问题。

主席（以西班牙语发言）：我现在请乌干达共和国常驻代表理查德·恩杜胡拉先生发言。

恩杜胡拉先生（乌干达）（以英语发言）：我要借此机会感谢主席组织召开本届世界毒品问题特别会议，以便让会员国和相关利益攸关方能够分享我们全球社会中的毒品问题相关知识和经验。

乌干达重申，应对世界毒品问题是一项共同和分担的责任，必须在多边环境中加以解决。这是一个需要统筹和平衡办法的问题，在采取这种办法时，必须完全遵守《联合国宪章》的宗旨和原则以及国际法和《世界人权宣言》的其他规定。乌干达进一步重申《关于开展国际合作以综合、平衡战略

应对世界毒品问题的政治宣言和行动计划》、非洲关于麻醉品和精神药物的共同立场、《非洲联盟药物管制行动计划》以及东非共同体成员国关于吸毒和禁毒问题的现有协调进程。

在药物管制和获取用于医疗和科学用途的药物方面，乌干达取得了进展。这包括根据国际法和国际准则修订立法，以加强控制吸毒和贩毒的措施以及量刑制度。我国进一步修改了立法，以便使接受过适当培训的护士和临床人员能够开具一些用于控制疼痛的麻醉药品，而且，我们成功地建立了政府和民间社会组织之间的公私伙伴关系，以便免费为中度到重度疼痛患者生产和分发一些麻醉药物。

乌干达仍然面临各种挑战。首先，用于医疗和科学用途的阿片类药物消费量仍低于非洲和全球平均量。其次，参与药物管制及其医疗和科研用途相关工作的各部委、部门和机构间的协调与合作很不够。第三，我们缺乏必要的能力来解决经由乌干达贩运毒品问题，尤其缺乏管制松懈边界所需的财政、技术和人力资源。鉴于上述情况，乌干达共和国政府特别指出，麻醉药品贩运是危及国家安全和福祉的主要问题。它确认毒品，包括洗钱、跨国组织犯罪和公众健康问题构成的严重威胁和危险。

我国政府仍致力于遵守1961年《麻醉品单一公约》、1972年《修正1961年麻醉品单一公约的议定书》、1971年《精神药物公约》以及1988年《联合国禁止非法贩运麻醉药品和精神药物公约》的各项规定。尽管如此，乌干达确认，在执行禁止非法使用麻醉品法以及使麻醉品能够用于医疗和科研方面，适用双重平衡原则。

最后，乌干达认识到，必须考虑用于医疗和科学用途的麻醉药物是否可负担、质量好坏以及能否获得。与此同时，在解决毒品问题的同时，乌干达将确保我国遵守相关国际法律文书规定的准则。

主席（以西班牙语发言）：我现在请突尼斯共和国常驻代表发言。

赫亚里先生（突尼斯）（以阿拉伯语发言）：首先，我愿热情感谢大会主席、麻醉药品委员会主席以及筹备本届世界毒品问题特别会议的所有人员为本届历史性的会议所做的不懈努力和出色筹备工作。

我还要借此机会赞赏和感谢帮助我们关于最后文件的讨论和谈判（S-30/1号决议，附件）取得成功的所有人。该文件传达了国际社会对世界毒品问题的认识，并且表示，这一问题与有组织犯罪、恐怖主义和洗钱有关，与其有着内在联系，而那些活动是恐怖主义的供资渠道。就加强应对这一现象的手段而言，该文件也缓解了我们的关切。

在这方面，我们欢迎通过最后文件转达的国际社会意图，那就是要根据分担责任的原则加强国际合作，并携手努力。这包括采取尊重所有人权和维护社会福祉的全面办法，加强国家为解决毒品问题——包括其社会和经济后果——而开展的努力。

我们赞同苏丹代表早些时候以非洲国家集团的名义所作的发言。我还谨以本国代表的身份补充以下看法。

突尼斯一贯特别重视参与涉及我们正在讨论这个问题的历次区域和国际会议，以便交流经验和信息，促进务实合作，并加强相关国际公约。在突尼斯，我们正在与非政府组织一道，努力有效处理这一对年轻人有着如此广泛影响的问题，从而跟上国际社会的步伐。

为了加强我国在这方面作出的努力，并依照国际倡议，我们利用政府和民间社会的捐款，设立了一个委员会，负责草拟并向议会提交一项涉及各类毒品的法案。这是因为我们现有的法律尽管很严厉，但却未能遏制吸毒现象日增的趋势，而且惩罚性治疗也未产生预期的效果。吸毒成瘾的年轻人往往因此类吸毒行为而毁掉一生。这项关于毒品和麻醉品的法律草案是十分重要的立法，因为它区分了毒品消费者和售卖者，并涉及恐怖主义等与贩运毒品有关的罪行及其对社会经济的影响。因此，预防

已成为一个比惩罚更重要的优先事项，同时，根据重视康复和治疗以及吸毒成瘾者获得此类服务的权利的原则，对吸毒成瘾者采用替代措施。

同样在这项新法案的基础上，在政府的支持下，我们还将建立一个研究毒品和麻醉品的国家中心，旨在鼓励对这个问题展开研究，并发起各种反吸毒运动。同样，我们将成立一个关于毒品问题的国家委员会，在私人 and 公共诊所为吸毒者提供治疗和康复服务。

最后，我谨申明，突尼斯决心，根据三项国际毒品管制公约，并在2009年《关于开展国际合作以综合、平衡战略应对世界毒品问题的政治宣言和行动计划》的基础上，与联合国各机构、包括作为在毒品管制方面主要国际决策实体的麻醉药品委员会紧密合作，严格遵守相关国际公约的各项规定。

最后，我谨重申，各国必须在经济、社会和教育等方面全面实施大刀阔斧的解决办法，在此基础上，加强国际社会各阶层、包括民间社会的努力，为应对这一问题开展国际和区域合作。

主席（以西班牙语发言）：我现在请沙特阿拉伯王国代表团团长发言。

Alzahrani先生（沙特阿拉伯）（以阿拉伯语发言）：我谨赞赏召开大会本次重要的会议。我感谢麻醉药品委员会及其秘书处、以及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为筹备关于世界毒品问题的第三十届特别会议所做的工作，毒品问题是当今国际社会面临的最重大挑战之一。

我谨首先确认沙特阿拉伯王国对各项国际药物管制公约的承诺。我们愿本届特别会议取得圆满成功，并希望我们以协商一致方式通过的成果文件（S-30/1号决议，附件）将为消除毒品问题做出贡献。我谨感谢在我之前发言的各位代表就应对一个为害世人的祸害提出宝贵建议，这一祸害要求我们大家为保护我们的社会承担各自的责任。作为负责毒品管制的官员，我们必须通过在我们各国之间启

用共同的合作与协调机制，不遗余力地提供这种保护。

围绕这一问题的事态发展和国际社会近年来在毒品管制领域取得的进展，导致各国社会日益关切该问题带来的严重风险及其对社会的影响。应对此问题的策略已经改变，新的策略主张尽可能减少非法毒品供应和需求，齐心协力应对这一问题。我们坚信，毒品问题及其构成的威胁是全球性的，因而，它们对社会和个人造成的危害也是如此。因此，消除这个问题需要加强国际合作。我们必须在相关国际公约的基础上，以符合各国国内法律的方式，并在不干涉其内部事务的情况下，寻求解决毒品问题的办法。

关于区域和国际各级的合作以及遏制贩运毒品和精神药物行为这一做法的重要性，沙特阿拉伯重视促进与各相关实体的合作，交流信息，并以加强国际合作原则的方式，开展旨在减少毒品和麻醉品贩运的联合行动。我们强调，为了成功打击毒品和精神药物非法贸易，各国必须开展合作。

沙特阿拉伯王国还注重为吸毒成瘾者提供治疗，应当将他们视为遭受某种疾病折磨的病人，而不应被污名化。他们理应得到治疗和照顾，使他们得以康复，重新成为其所在社会的活跃成员。因此，我们建立了10个治疗吸毒成瘾者并为其提供精神护理和康复服务的专门机构。私营部门也作出了贡献，设立了三家医治吸毒者的医院。在预防方面，我们启动了一个提供预防服务的国家项目，其中包括八个旨在保护社会各阶层的“伞形”方案。

关于涉及洗钱的犯罪行为，沙特阿拉伯2003年实行了一项制度，将与非法毒品贩运有关的一切形式的洗钱行为定为刑事罪。我国政府还认识到，必须控制化学前体和化学物质，以确保其不被用于非法目的，并正在认真地努力制定一项制度和相关措施，对各类化学物质、包括前体的进出口、生产和分销实施控制。

主席（以西班牙语发言）：根据2011年12月9日第66/109号决议，我现在请南美洲国家联盟秘书长埃内斯托·桑佩尔·皮萨诺先生阁下发言。

桑佩尔·皮萨诺先生（南美洲国家联盟）（以西班牙语发言）：我荣幸地代表组成南美洲国家联盟（南美联盟）的12个国家发言。有4.3亿人居住于这些总面积约1700万平方公里的国家。

近20年前，也就是1998年在我担任哥伦比亚总统期间，在大会开会讨论那时业已十分严重的毒品问题的演变情况时，我就站在这个讲台上向大会发表讲话（见A/S-20/PV.2）。当时，我们对生产国的唯一要求是，希望它们理解，打击毒品问题的责任并非专属于供给方，那些作为消费方的国家也必须承担起自己的那份责任。正是在那时出现了共同责任这一概念。今天，我来到这里，再次有幸出席大会审议同一问题的另一届特别会议。尽管这个问题依然十分严重，但是，我认为，目前的情况有所不同，这次有一些我要着重谈谈的较积极方面。

第一，参与禁毒的各国之间的对话比以往真诚得多。第二，我们逐步认识到，这一进程必须包括协调一致的行动。我们必须消除毒品问题，但在如何最有效地做到这一点上各方看法不一——在我们大家都这么认为时，一些国家与其他国家对抗就毫无意义。第三，我要强调的一点是，各方一致认为，必须有选择地实施禁毒政策。三项公约是禁毒斗争的基本组成部分，人们在制定这些公约时允许实行某种程度的灵活性和选择性，将为一系列工作包括有效执行这些文书提供保障。

因此，南美联盟就三项基本前提达成了一致意见。第一，毒品问题不能与人权问题分开处理。不管禁毒协议多么重要，各方同样也必须意识到，确保尊重人权与制定此类协议同等重要。第二项前提从第一项推导而来，即，在这方面最重要的人权问题就是公众健康。毒品问题不是一个安全问题；根本而言，它是一个公众健康问题。从客观标准来看，毒品问题就由来于此，而且也应当一直如此。

毒品之所以有害，并不是因为它们被取缔；毒品之所以有害，是因为它们损害公众健康。这一非常基本的推理使我们得以更好地制定我们的毒品政策。我们一致认同的第三项前提是，必须对禁毒链条上的薄弱环节采取更包容的态度，以便保护消费者，区分不同类型的消费，并确保我们的土著民族可以保持其食用可可的传统，同时区分小规模毒品贩卖者与毒品贩运分子。

所有这些区分都不会有悖于对有组织犯罪和一切形式的毒品贩运采取更坚定的立场。污蔑那些认为我们应采取灵活态度的人是不可接受的。必须灵活地在我们想要保护的领域执行各项政策，这与采取坚定立场打击参与毒品贩运的犯罪组织一样重要。南美联盟根据我们的共识，编写了今天提交大会的文件，该文件重点概述了开展更有效对话的标准，因此，其中一些最重要的提议要求联合国秘书长设立一个机构间委员会，以整合国际麻醉品管制局、麻醉药品委员会和其它致力于在卫生、教育和文化等与毒品问题有关领域确保各项标准得到遵守的机构。

当然，我们原本希望将一些问题——它们是我们关切和共识的一部分——纳入这份文件，如废除死刑，因为该刑罚正在一些亚洲和南美洲国家造成很大破坏。如果做不到这一点，也许我们可以制定一些条约，从而有可能在司法合作协议的基础上，至少确保身处困境的拉丁美洲人可以被遣返回本国服刑。同样，我们希望看到一项更明确地区分消费和小规模贩卖行为的政策，使我们不致于惩罚消费者。我们还希望看到这份文件中包括“民主”一词。我们必须围绕所有此类区分——民主包含或不包含什么以及人权包含或不包含什么——开始进行对话，使我们能够达成共识，推进订立打击毒品的政策。

我谨重申，我感到乐观，因为各方已作出努力，以开辟新的对话空间，提出新的概念，精心选择我们的对策，并认识到，我们应采取渐进而非对抗的方针。这是通向未来之路。最重要的是，如果

我们希望摆脱这场我们大家都卷入其中的战争，那么，我们需要在联合国的保护伞下继续共同努力。

最后，哥伦比亚正在制定和平协议，以终结持续50年的武装冲突。近年来，贩毒所得被用来为这场冲突提供资金。正是毒资造成28万人在最近的武装冲突中死伤。正因为如此，对于召开这次会议的我们这些国家——哥伦比亚、墨西哥和危地马拉——以及中美洲和南美洲的所有国家而言，毒品问题不仅是一个公共卫生问题，而且还是一个公共安全和事关我们法治存废的问题。

我敦促与会者回国后即思考这一问题。对于中美洲国家来说，毒品问题事关它们作为国家和民主政体的生存或灭亡，这些国家将会怎样？在反思这一问题的背景下，我要以如下申明结束我所作的本次共识性发言——在委内瑞拉接替乌拉圭担任临时主席期间，我们将寻求解决我们区域的毒品问题。

主席（以西班牙语发言）：我们听取了本次会议一般性辩论最后一位代表的发言。

我现在请希望行使答辩权的代表发言。我提醒他们，行使答辩权的发言第一次应以十分钟为限，而第二次则限于五分钟，而且各代表团应在各自席位上发言。

萨尔基相先生（亚美尼亚）（以英语发言）：我国代表团要求发言，对阿塞拜疆代表发表的言论行使答辩权。我们遗憾地看到，滥用其会员国资格、操控议程项目、传播不实信息、歪曲事实以及直接散布针对我国的谣言等做法，已成为阿塞拜疆代表团及其代表们的工作习惯。

我国代表团本不打算作行使答辩权的发言，但是不幸的是，我们不得不这么做。我们坚决拒绝接受针对我国的一切指控。我认为，比之观看阿塞拜疆展示已破产的国家宣传，受人尊敬的本机构更感兴趣的是了解实地的真实情况，包括阿塞拜疆境内毒品产量和药物滥用日增和贩运麻醉药品、以及阿塞拜疆最近对热爱和平的纳戈尔诺-卡拉巴赫人民实施军事侵略等情况。

各种声称和指责，包括阿塞拜疆指责亚美尼亚违反安理会相关决议，都是毫无根据和凭空捏造的。我们建议有关代表团的各位成员仔细阅读这些决议——如果他们在过去二十年中从未这么说的话——看看能否找到关于亚美尼亚共和国方面曾实施侵略或占领的片言只语。

事实恰恰相反。正是阿塞拜疆一再违反安全理事会有关决议的一系列条款，特别是拒绝接受调解人员的各项提议，这些提议包括在冲突各方之间确立建立信任措施，如成立防止违反停火协议的调查机制以及将狙击手撤离冲突线。亚美尼亚和纳戈尔诺-卡拉巴赫已接受调解人员提出的这些措施。在这方面，我要提及调解人员最近的声明，这些声明确认亚美尼亚已接受这些提议，并敦促阿塞拜疆也这样做。

阿塞拜疆最近动用重型武器和大炮，发动大规模攻势，由此一清二楚地向国际社会揭示了阿塞拜疆一直拒绝设立这样一个机制的原因。称纳戈尔诺-卡拉巴赫及其周边领土“失去控制”与事实不符。与阿塞拜疆不同，民主选举产生的纳戈尔诺-卡拉巴赫共和国当局对其领土拥有全面和有效的控制权。纳戈尔诺-卡拉巴赫共和国尚未得到承认这一事实并不意味着，它是一个“失去控制”、各种非法活动

盛行的地区。此外，1992年以来，阿塞拜疆一直将纳戈尔诺-卡拉巴赫置于封锁之下，而且1994年停火协议划定的接触线目前处于纳戈尔诺-卡拉巴赫和阿塞拜疆武装部队牢牢的军事控制之下，这排除了出现此类过境情形的一切可能性。

关于亚美尼亚和纳戈尔诺-卡拉巴赫成为毒品经所谓的被占领土运往各地市场的通道的这些指责和指控，各项主要的国际研究和报告显示的情况恰好相反，即，阿塞拜疆依然是一个越来越受贩毒分子欢迎的中转国以及向俄罗斯和欧洲贩运毒品的主要区域过境通道。感兴趣者可查阅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的《2015年世界毒品问题报告》和美国国务院的《2015年国际麻醉品控制战略报告》，以获取更详细的信息。此外，阿塞拜疆的腐败政府官员参与组织麻醉药品的生产和贩运，为此包庇和支持从事这些活动的有组织犯罪团伙。

本月初，阿塞拜疆武装部队对纳戈尔诺-卡拉巴赫人民蓄意发动残暴袭击，同时还发生了处决纳戈尔诺-卡拉巴赫的平民和军人事件——处决采用伊拉克和沙姆伊斯兰国的方式，包括毁损尸体和带着割下来的头颅游行——这些行径是违反国际人权和人道主义法的明显例子。有传闻显示，犯下这些罪行的阿塞拜疆军人在实施袭击前滥用了药物。

在最近发生针对纳戈尔诺-卡拉巴赫的敌对行动的背景下，任由阿塞拜疆继续走在其现有的暴力和侵略道路上，这是不可接受的。必须立即采取行动，以摒弃暴力，确保追责，并承诺执行促进和平的各项提议。我们真诚地希望，国际社会和联合国将追究阿塞拜疆领导人和危害人类罪行实施者的责任，并将其绳之以法，从而推动和平。

出于时间方面的考虑以及对本机构工作的尊重，我的发言就到这里，最后，我促请有关代表团停止展示其已破产的国家宣传以及使关于重要全球问题的讨论偏离正题的做法，转而致力于和平与对话。

Rafiyev先生（阿塞拜疆）（以英语发言）：我以阿塞拜疆共和国代表团的名义发言，以行使答辩权，对亚美尼亚代表所作的不实陈述作出回应，因为其中充满了针对我国的虚假指控。

除其它外，本届特别会议旨在为会员国提供一个机会，藉此介绍各国对其国际公认的边界内观察到的与毒品有关的挑战的关切，并为应对这些挑战寻找有效的区域和国际对策。阿塞拜疆代表团团长所作的发言完全符合这一背景。

正如安全理事会和大会各项相关决议以及《多哈宣言》所确认的那样，冲突和冲突后局势提供了适于各种犯罪活动，包括跨国性质的犯罪活动滋长的特别脆弱的环境。在第十三届联合国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大会上，包括亚美尼亚代表团在内的会员国以协商一致方式通过了《多哈宣言》。

阿塞拜疆共和国纳戈尔诺-卡拉巴赫地区境内和周边持续的武装冲突，已导致我国近五分之一的领土被亚美尼亚共和国占领，并使我国约九个人中就有一个成为境内流离失所者。通过占领，已经在阿塞拜疆被占领土建立了一个傀儡分离主义实体，现由亚美尼亚有效控制。应该强调，他们在被占领土上进行各种犯罪活动，包括种植、生产和贩运毒品，显然证明过去24年亚美尼亚共和国把这些领土变成犯罪分子藏身之地的意图。通过这些犯罪活动获得的财政资源大多被用来巩固占领和资助各种有组织犯罪活动。阿塞拜疆一再提请国际社会注意阿塞拜疆被占领土上亚美尼亚武装部队的存在，这是解决亚美尼亚和阿塞拜疆之间冲突的一大障碍。

由于我们已经听到亚美尼亚方面对我国代表团和我国的不实指控（他们又一次企图就最近在阿塞拜疆和亚美尼亚武装部队接触线沿线发生的事件误导国际社会），我谨简略地提供一些有关4月初事件的情况。

自4月2日清晨起，亚美尼亚加强其在冲突地区的军事活动，期间犯下了多起等同战争罪和危害人类罪的违反国际人道主义法行为。亚美尼亚对平

民非战斗人员，包括尤其是针对居住在亚美尼亚与阿塞拜疆武装部队间接接触线附近人口稠密地区的妇女、儿童和老年人蓄意实施有系统的袭击。对32个平民居住点的轰炸，造成包括2名16岁以下儿童在内的6名平民死亡，24名平民严重受伤。要不是及时采取了有效的民防措施，平民伤亡人数本来会更高。轰炸还对私人 and 公共财产，包括重要民用基础设施造成巨大破坏。

亚美尼亚的行动严重违反了国际人道主义法，特别是《1949年日内瓦四公约》及其各项附加议定书，以及《关于发生武装冲突时保护文化财产的海牙公约第二议定书》的规定。阿塞拜疆仅采取适当措施反击亚美尼亚使用武力侵犯其领土完整和主权的行爲，确保在其国际公认的边界内平民和财产的安全。

我还谨提请大会注意，根据亚美尼亚国防部的报告，在亚美尼亚方正式宣布在最近冲突中被打死的92名军事人员中，逾80%为亚美尼亚共和国武装部队现役军人。这进一步证明亚美尼亚直接参与对阿塞拜疆领土的占领，及其作为占领国对这些领土的有效控制。4月初事件证明，在缺乏有意义谈判的情况下，依赖脆弱的停火制度是误判。亚美尼亚撤军将使与全面解决冲突相关的政治问题能够得到解决。

阿塞拜疆呼吁国际社会要求亚美尼亚停止对阿塞拜疆领土的非法占领，将其军队撤出它所侵占的所有土地，以及依照安全理事会有关决议及国际法准则和原则，建设性地参与解决冲突进程。

下午6时05分散会。